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欢乐家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欢乐家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欢乐家”、“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持续督导期内，对欢乐家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发表如下意见：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欢乐家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925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9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9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44,600,000.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74,236,823.06元。截至2021年5月28日止，公司实际到账人民币391,600,000.00元（已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53,000,000.00元，含税），并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致同验字（2021）第110C000285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并与专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在《欢乐家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数额	备案情况	实施主体
------	------	---------------	------	------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数额	备案情况	实施主体
信息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11,000,000	11,000,000	2019-440800-65-03-085218	欢乐家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 银行借款项目	150,000,000	150,000,000		欢乐家
智慧新零售网络建设 项目	650,000,000	650,000,000	2020-440804-72-03-041751	深圳市众兴利华供 应链有限公司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200,000,000	200,000,000	2020-440804-72-03-002506	深圳市众兴利华供 应链有限公司
年产 13.65 万吨饮料、 罐头建设项目	258,480,000	258,480,000	2018-440804-14-03-809544	湛江欢乐家实业有 限公司
研发检测中心项目	22,790,000	22,790,000	2019-440800-73-03-083016	湛江欢乐家实业有 限公司
合 计	1,292,270,000	1,292,270,000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并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 投资目的

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投资建设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使用的情况下，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财务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 投资品种

公司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或可转让可提前支取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大额存单、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等，该等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三) 投资期限

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四) 投资额度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244,121,206.61 元，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投资期限和投资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 实施方式

在上述投资期限和投资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进行投资决策，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机构、理财产品品种、明确投资金额、投资期限、谈判沟通合同或协议等；在上述投资额度范围内，授权管理层代表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

(六) 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 风险分析

进行现金管理主要面临的风险有：（1）投资风险。尽管拟购买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 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投资产品时，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明确好投资产品的金额、品种、期限以及双方的权利义务和法律责任等。

(2)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的投资品种，实时关注和分析产品投向及其进展，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影响投资产品收益的因素发生，应及时通报公司审计人员、公司总经理及董事长，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

(3) 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应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审计部进行日常监督。

(4)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投资建设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

六、董事会意见

2021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投资建设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授权公司管理层代表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

七、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1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并且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5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八、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1年10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投资建设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授权公司管理层代表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

九、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慎核查，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

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自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十、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欢乐家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上市公司募集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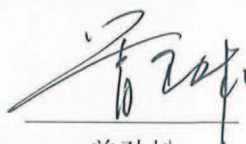
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通过相应审批程序。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欢乐家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李 建


曾劲松

